

補考注意事項：

※ 採筆試之科目：

1. 筆試日期為 115/5/13(三)，請攜帶學生證及文具準時應試，詳細筆試時程及教室安排，115/5/12(二)12:00 前公告於校網，再請同學留意。
2. 筆試科目考試範圍若無特別備註，原則以本學期授課範圍為主。

※ 採非筆試之科目：

1. 作業上務必註明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
2. 請注意命題老師繳交期限，若無另訂則補考作業繳交期限皆為 115/5/13(三)16:00 前繳交至教務處，逾時不予受理。